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平安信托披露 2016 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 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关于证券公司、财务公司、信托公司等同业拆借市场成员披露 2016 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的通知》(中汇交发〔2016〕583号〕的规定,本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信托")2016年度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将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进行披露。

平安信托 2016 年度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请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本公告附件。

鉴于平安信托 2016 年度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未经审计,股东和潜在投资者 于买卖本公司股份时务请审慎行事。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2日